

新人间喜剧书系

# 错误之夜

【法】塔哈尔·本·杰伦 著  
卢苏燕 译  
王玉梁 校

华夏出版社



# 错误之夜

[法] 塔哈尔·本·杰伦 著

卢苏燕 译  
王玉梁 校

華夏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错误之夜/[法]塔哈尔·本·杰伦著；卢苏燕译。—北京：华夏出版社，1998

(新人间喜剧书系)

ISBN7-5080-1473-1

I. 错… II. ①杰… ②卢… III. 长篇小说—法国—现代 IV.I565.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04860 第号

TAHAR BEN JELLOUN

LA NUIT DE L'ERREUR

©ÉDITIONS DU SEUIL., 1997

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01—97—1983

华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4号 邮编:100028)

新华书店经销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850×1168 1/32 开本 8.25 印张 173 千字

1998年2月北京第1版 1998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定价:15.00 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我社发行部调换

## 编者的话

早在几年前，我们便萌生了组织出版“新人间喜剧”书系的创意。这由《人间喜剧》活化而来的构想，当然是基于对旷世之才巴尔扎克的缅怀与敬重。巴尔扎克的《人间喜剧》，以其皇皇九十六部的体系构成了1816—1848年的法国编年史，深刻而准确地揭示了这一时期法国生活的本质特征与历史大趋势。在这一历史转型期，资产者成了生活的实际主宰，日甚一日地冲击着表面上复辟过的贵族社会，随着金钱成为一切社会关系的纽带、轴心，意识形态（如道德）的变化也可谓天翻地覆，生活中的田园诗化为泡影。与曹雪芹相似，巴尔扎克也是个挽歌郎，他以无可奈何的心态写出了贵族及所有古道热肠地怀抱田园诗情结的人在资产者逼攻下走向毁灭的一曲曲悲歌。因此，《人间喜剧》的基调实际上也是悲剧式的。《人间喜剧》的认识价值超过当时的历史学家、社会学家、统计学家等所提供文献的总和。何以如此？根本原因在于，巴尔扎克敢于直面现实，而那些人则往往回避现实；巴尔扎克着意精确刻划现实，而那些人则常常粉

饰现实。至于《人间喜剧》的审美价值，以往人们开挖得很不够；实际上，审美活动中最富于活力的因素——情感，在巴尔扎克的笔端是非常强烈的：恨之者欲其死，爱之者悲其死，悲到自己似也同死的程度。读读《高老头》及那本被人们忽略的《奥诺丽纳》，我们不难有这样的感受。这正是巴尔扎克的撼人心魄之处，恐怕也是他至今仍在法国拥有最多读者的重要原因。

杰出的艺术形象是不朽的。放眼我们今天这同样也是历史转型期的生活，不知怎么就觉得如纽沁根、拉斯蒂涅、高布赛克、老葛朗台者还活着，他们仍对炒房地产、炒股票、放高利贷、数钱、投机钻营乐而不疲，只不过手头的装备已换成大哥大、电脑与名牌汽车等等，像夏倍太太那种黑心肝女人也在到处借尸还魂；至于那痴到家也惨到家的高老头，不也足以使所有过分溺爱后代的为父母者不寒而栗吗？因此生活实际上仍在呼唤《人间喜剧》的深刻与准确；呼唤当代的巴尔扎克：呼唤他那份勇气，那份胆识，那种犀利的目光，那种因献身艺术而弄得债台高筑、英年早逝的牺牲精神，那罕见的人格力量。

说到在文学史上的地位，法国人也往往别有一番复杂的感受：若论文学语言的精细，福楼拜远超过巴尔扎克；而作为人类命运的（或曰人道主义的）思想者，雨果比巴尔扎克更伟大，但在中国，谁想做这等翻案文章都很难。何以如此？学贯中西的学者说，是傅

雷用他那精妙的意译在中国成全了巴尔扎克。巴尔扎克固然伟大，但这伟大也得益于傅雷的不朽。我们这套“新人间喜剧”在版权问题上正是纳入了由法国政府定下的“傅雷计划”。

巴尔扎克不是一首凝固的诗，而当今的生活已变得如此纷繁复杂；因此，我们的“新人间喜剧”也应在今天的历史之河里选取最富于当代性的长卷，这些长卷不再是一人之作，视野也由法国扩展到了更为广阔的世界——如此才能揭示当今的世界众生相，引导人们认识今天的历史趋势。于是我们从法国瑟伊出版社 1994—1997 年出版的长篇小说中选择四种，组织了翻译。这四本书多为龚古尔文学奖得主的最新力作，内容也非常贴近今天的生活。这些小说的视野往往跨越法、英、日本或法、英、拉丁美洲，或从北非延伸到欧洲；所涉问题如官员腐败、演艺圈的光怪陆离、发展中国家的贫困现象及社会无序化、游击战争的新动向、华裔乃至亚裔移民的命运、贩毒与人体器官买卖等都是当今的世界性问题。作家以理性的眼光审视了这些社会现象、文化现象，或进行漫画式的刻划与揭露，或以凝重而深沉的独语而警世，或以寓言式的“故事”扬善惩恶，或以主人公死去活来的灵魂拷问来针砭社会痼疾，所有这些都体现了作家不媚俗的人格力量与归真返朴的审美理想。

收入本书系的《红歌星》(法文原名《纽带》)，看似一出滑稽怪诞的闹剧：以跨国公司、演艺圈、新闻媒体

包装、炒作女歌星为主调，以几个国家的几十万追星族的痴狂趋附为和声的闹剧，实际上是个深刻的悲剧：受贪欲支配的炒作达到失控的程度，必然引发社会动乱，包装者惨死于黑社会的疯狂报复，落得个“白茫茫大地一片真干净”的收场。《走过死亡》（法文原名《该隐心中的福音》）这一书名包含着两层意思：现代派摄影家纳唐以审丑为特征的死亡艺术之旅；两个家族或因人伦关系错位、或因惨绝人寰的血腥暴行而导致的彻底毁灭。书中所有的人物都死了，正义与邪恶同归于尽，连第一人称的“我”也生死未卜。长期以来困扰着人们的第一人称写法的局限，在这两部作品中都被突破，有所创新。《错误之夜》是一部寓意颇深的作品。作者故意用神秘的寓言笔调所写的决不是什么老而又老的情场复仇之事，紫娜这一形象有着深刻的象征意蕴：“她是我们生命中该诅咒的部分……我们往她身上抛掷了带有黑色和不能承认的东西……她把它们拾起来，又还给我们。”而作品中所诅咒的那个五花八门、无奇不有的海港丹吉尔，正是发展中国家负面情况的缩影。

总之，由作品所透出的新视野、新的地域特征、新的生活、新的人物与走向革新的叙述手法，正是我们“新人间喜剧”书系的新颖之所在。我们极愿它成为一个开放的体系，仅以这四本书的出版为引子。

1998年1月

## 目 录

楔 子.....	(1)
第 一 章 漫游云彩国.....	(3)
第 二 章 失落的初恋 .....	(23)
第 三 章 穆斯卡村 .....	(38)
第 四 章 吊死鬼茅屋 .....	(48)
第 五 章 护身符 .....	(51)
第 六 章 法德拉托梦 .....	(56)
第 七 章 人猿泰山塔尔藏 .....	(61)
第 八 章 说书人协会 .....	(67)
第 九 章 受诅咒的城与人 .....	(70)
第 十 章 达马纳与佳米拉 .....	(85)
第 十一 章 画家阿比德 .....	(95)
第 十二 章 重逢于阿斯拉.....	(108)
第 十三 章 梦幻者.....	(119)
第 十四 章 失去一切的比拉拉.....	(132)
第 十五 章 释梦者的清算.....	(142)
第 十六 章 蝴蝶迷巴莎.....	(147)
第 十七 章 钟表匠.....	(160)
第 十八 章 官迷的幻灭.....	(165)
第 十九 章 怀疑论者萨里姆.....	(175)

第二十章	法特玛.....	(181)
第二十一章	布卡拉伯河.....	(192)
第二十二章	走向沙温.....	(199)
第二十三章	犯忌的自杀者.....	(206)
第二十四章	从紫娜到谢丽法.....	(218)
第二十五章	巫女们.....	(227)
第二十六章	落角.....	(236)
第二十七章	解脱.....	(244)
尾        声.....		(251)

## 楔 子

如果某天您去丹吉尔,请您一定宽容那里的建筑状况,那里的衰败景象,以及坐在咖啡桌旁那些人的怀旧情结:他们有的双眼盯着对面的西班牙海岸,有的对着假想的天际出神。

那里没什么可看的,既没有纪念性建筑,也没有博物馆和小海湾,甚至没有一个能让您产生某种短暂而强烈感受的别致古物。

当然,您可以出去闲逛,领略大街上烧饭的味道,呼吸萦绕在空气中的香水味儿,或者,仅仅就感觉一下扔在人行道上连猫都不屑一顾的臭沙丁鱼。丹吉尔的猫比别的任何一种动物都更珍惜生命,它们离不开这座城市,因为在这里,它们可以一代一代不停地繁衍生息,直至永远。

当然,您还可以留在住处,留在旅馆的某个房间或朋友的家里,那样您可就错了。因为丹吉尔虽没什么能留住过客,却拥有一切足以吸住他们的东西。这并不是显而易见的,它融化在空气中。不过,有一个地方是可以向您推荐的,它并不特别,仅仅是一个公墓,不太大,几乎认不出来,被大片的桉树环绕着,夏天,那里的树荫格外宜人。这仅仅是一个墓地,但却是一个葬着狗和猫的墓地。有人说,一个英国人某天夜里曾把自己的马葬在那里,但此说无从考证。在公墓的入口处,有一堵小矮墙,上面的话是用英文写的,为的是让人们牢记这块

墓地是伦敦动物保护协会开辟的。

您可以穿梭在一个个小小的坟头间，阅读碑文，但最好您去那儿参观的雅兴别尽止于此。在公墓外入口处的右侧，您会发现一个没有墓碑没有姓氏的坟墓，一个用黑得像煤一样的黑土堆起的小土丘。它比别的坟大，有人说这里葬的可能是一个人。为什么不把她葬在城里的公墓中呢？他们说葬在这里的既不真正属于入类，也不真正属于动物，她是一个压根儿就不该存在的生灵，一个与众不同、与不幸之源有着密切联系的生灵，这种不幸不能命名，它从一个房舍游弋到另一个房舍，在我们的头顶上飘来荡去，而我们却一无所知。时常有人来给这坟换上浅颜色的细沙，然而，一次月圆之后，沙土又会变成黑色。这个生灵还在坟墓的深处证明着她的存在，显示着她在死后仍然具有的能力！她仍然在痛苦中继续呼吸，频率极慢，以致我们几乎无法察觉。

这无疑是一个虚构的故事。正因为这样，人们在讲述它的时候全都压低嗓门，左顾右盼，警惕着过往行人，生怕他们也是让入永久受难的灾星。

一个坟墓在呼吸！这个传说一度在牧人大道和夏吉纳的咖啡馆里广为流传。没人去桉树荫中查看究竟，都说去那儿冒险的人全是有去无回。

一个还产生传说的城市不该是完全颓败的城市，濒于地中海与大西洋交汇处的丹吉尔知道这点，她讲述故事，也在刻画着自己。

# 第一章

## 漫游云彩国

我得讲这个故事，得把自己倒空。我就像一个盛满麦子的口袋，迫不及待地要把里面的东西全都倒进磨坊，然后等着天亮，好用磨好的面粉做成面包。我身上的故事让我感到沉重，要是不卸掉它，我会发疯，会失去理智和对事物的感觉。我并不想背上这个故事，当然更不想跟故事中的幽灵一起生活。我们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秘密，大家都小心翼翼地珍藏着它，有时，它算不上什么，只是某个乞丐朝行人耳语的一句话；有时，它则是不能说的，不能挑明的，是一个春天许下的诺言，一段不可能的爱情，一个错误，或是藏在花园深处的一件宝物。而我的秘密则是我的命运。

我记得跟一个女人订过盟约，一个女人的影子，她漂亮，焦虑，年轻，撩人。这个女人是镜子返还给我的影子，她附着在我的身上，当我照镜子时，我的影子就会消失，取而代之的是另一个人的影子。从形体上说，我们毫不相像。她的眼睛是黑色的，而我的是浅色的，至少人们都这么对我说。从这天起，我便开始围绕我儿时呆过的地方，在幻想的天地间游荡，

被我所爱的一切抛弃，被我经常接触的一切忘记，而且身不由己地跟自己隔离开来，仿佛变成了两个人。我是在一个错误之夜、一个无爱之夜被孕育的，是多次暴力的产物，是本不该属于我的命运的负载者。

我是出生在非斯的孩子，睁开双眼时，屋子里充满了阳光，因为它是露天的。人们都说我身体虚弱，说我的行为也像个病人。我常常一连几小时呆呆地望着云彩，虚构一些向我伸出双臂请我加入他们行列的人物。我相信人能去云中漫游，一闭眼睛，就能出发。这时如果妈妈叫我，我也不答应。我听见她说：“她得失神症了，我得等她回过神来。她的目光是空的，她这样下去怎么得了呢？她本该帮我做家务或学习做饭的，这丫头可能应该是个小子，她的玩法和活法简直就像个小流氓。”

有时我想回答她，但我什么也不说。我迷恋这个游戏，虽然并不觉得它多么有趣。事实上，我觉得自己需要到别处去，需要到云彩能带给我惊奇的地方去。在那里，人物是扭曲的，他们长的是人的脸，而身子却很奇特，又像马又像大鸟。我到那儿时，一个带着帽子、粘着假胡须的小男孩便过来拉住我的手，把我带到长老们那里去。他把食指放在嘴唇上，告诉我不许说话。这里是无声的世界，从这儿可以看到各个角落都拥挤不堪的城市。我走在厚地毯上，一点儿不觉得地毯是吊在几根柱子上的。在那里，我没什么可干的，只是观看人世间的身体运动。我突然感到害怕，因为我一下子撞上了一个大自然失败的产物，他的脑袋小得出奇，而胳膊却特别长，又当胳膊又当腿。我知道这些人都是来这里逃难的，因为在城市里没人喜欢他们。但我是正常的，甚至是造就得非常好的，我只

是有时感到窒息。非斯让人感到窒息是很自然的，——尤其是对那些感觉灵敏、头脑脆弱、心理虚弱的人来说。在这个用图画进行交流的空间里，我觉得自己是个人侵者。在那上面，只有风发出声响，那简直就是音乐。时而，一队队迁徙的鸟群会突然打断我们的聚会，它们毅然决然地撕碎空气，不顾一切地向前飞行。每次遇见这种情况，我们便立即分散开来给它们让路。我喜欢它们这种安排得井井有条的迁徙程序。一次，一大群鸟儿停下来舞蹈，并且组成非常精确的几何图形，在我们想象的音乐伴奏下，献给我们一段精彩的芭蕾，非常漂亮，非常动人。一天，我发现小脑袋男人满脸泪水，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数千只鸟儿的动作。每当鸟群远去后，我们就重新围成圆圈，用信号交流。族长留着长发，好像有一百多岁了。我知道他是最年长的一个，因为人们都亲吻他的左手，他则用右手祝福我们每一个人。我确信这个人是我家族中的一员，也许是我的外祖父，就是我出生那天死的那个。妈妈给我讲他时，总把他描绘成一个用汗那<sup>①</sup>染红胡须、用墨水涂黑眼眶的圣人。他温柔地看着我，仿佛对我说不能说话他很遗憾。我张嘴想说，可一个字也发不出声来。我只好放弃，用眼睛表示同意，好像已经永远成为这个群体中的一员。

我长时间地延续这失神的时刻，这时我可以完全沉浸在想象的游戏中，拒绝被带回到地上。每遇这种情况，爸爸妈妈知道不能猛地叫醒我，怕我得羊角风，就是后来医生们所说的癫痫。妈妈常常把葱头切成两半，然后移近我的鼻子，要是还不能把我唤醒，她就用味道特浓的香水洒在手绢上，然后浸湿

---

① 汗那：北非人喜欢用的一种用植物做的橘红色颜料。——译者注

我的鼻孔和嘴唇。这样一来，我就不再失神，这不是为了让她高兴，而是为了让自己摆脱那种令人作呕的香水味，好等第二天早晨再到云彩上去见无声的伙伴们。有时，我并不认识那里所有的人，他们中不是有一些离开了，就是来了另外一些我不认识的，只有长老始终在那里，他边数念珠，边一声不出地动着嘴唇。其他伙伴每人都有一个生理缺陷，他们中有永远不停地嚼着一块木头的独眼龙；有吹笛子的独臂人；有整天流着口水、走起路来摇摇摆摆的唇裂者；有用手走路的矮子；有假装看书的瞎子；然后还有法德拉，她是这个群体中唯一的女性，胸脯特别丰满，却有张少女的脸。她跟长老一样老，总伸着手，跟以前她在木雷·德利斯陵墓入口处行乞时一模一样。她是我唯一认识的人，但她不认得我了。法德拉是我父亲的姑姑或表姐，我一直弄不清她到底是谁。她每年冬天都来看我们，但春天一到就走。她被人当成疯子，是个头脑简单的人。她心里想什么就说什么，让我们又发笑又害怕。她个头很大，脸特长，而且布满皱纹，两只小绿豆眼，手总是伸着。每当她靠近我时，我就知道她手里准会有个礼物，不是一块糖、一粒弹球、一只活麻雀、一个哨子，就是一块面包。她不说她是在乞讨，而说她是在收获，是让穆斯林在施舍时尽他们对穷人应尽的义务，这施舍是真主要求富人缴纳的税金。她有时带来几袋小麦、大麦说：“这是我冬天的份儿。”法德拉不是疯子，她只是不要别人的怜悯，只是敢在光天化日之下喊出实话。记得非斯下雪那年我们等了她整整一个星期，大家都觉得她很快就会风风火火地闯进来，嘴里一边咒骂市里的头人和他的打手们，一边诅咒那些向她扔石块的孩子。但她没来。我爸爸出去找她，可一直没有找到。现在，我知道她是在什么

时候死去和怎么死的了：她怕雪，觉得世界末日来了，于是，就去了巴波·法杜赫墓地，躺在一个坟墓里冻死了。很久以后人们才发现她，那是天晴后的一个星期五，葬在这个坟墓里的男人的亲属来为他扫墓。他们被吓坏了，急忙喊人帮忙，这时，刚举行完安葬仪式的几个掘墓人停下来，随便找地方给她挖了个坑，又为她颂了几句古兰经，然后，就把她埋了。大家都知道有人发现一个老妇人死了，而且很快就被埋了。此外，没人再去深究。法德拉死后跟活着时一样：孤独、穷困。

我还记得那天她拉着我的手说：

“听我说，我觉得有义务告诉你关于你出生的事。你父母是不会告诉你的。我了解你妈，她只会哭，你根本听不懂她说什么，至于你爸，他只会闭上眼睛，结结巴巴地说些让人理解不了的话。我那天碰巧在那儿，事实上，也不尽如此，我知道你妈快生了，但我不知道你姥爷身体不好，何况他岁数不大。他非常英俊，是个贤明的男人，眼睛周围涂着眉墨，胡子也用汗那染过，就像一个隐士。他身体很壮，谁也没想到他走得那么快，就在你出生的那天早上。那天他醒来时直翻白眼。你妈妈走近他，请求得到他的祝福，可他已经没力气把手放在自己女儿的肚子上了。如果没有他的祝福，出生的孩子将是不受欢迎的。你妈妈哀求他，但他的眼睛却看着别处。她拿起他的手，把它放在自己的肚子上，但他的手冰凉，好像一点儿不愿用劲儿似地滑了下去。你妈开始宫缩时，你姥爷也正好开始呻吟。人们把你妈安排在房间的另一头，接生婆在你妈和你姥爷之间跑来跑去，她拍打着自己的脸说：‘灾难在我赶到之前就已经进入这间屋子了，灾难就在那儿，我已经感觉到了，这不能怪我，让她在这种条件下生产不是我的过错。’

让这些灾难降临到我的头上吧！我不能抛弃这可怜的女人。为什么老头子偏偏在这个早晨闭眼呢？我出生在一个好家庭，虔诚信奉真主的话，可为什么命运让我遇上这样的事呢？”

“你姥爷已经神智不清了。唯一表明他还没咽气的，是他的右手食指依然抬起来做临终祷告。全家人从这张床跑到那张床，谁也不知道你妈哭起来是因为产出了婴儿还是因为失去了父亲。你奇怪的啼叫声仿佛宣告你姥爷的死亡，就在这时，接生婆跑过去说：‘他见真主去了！’你出生后的第七天，大家没为你妈举行任何庆祝仪式，他们不知道该祝贺她生了女儿，还是该哀悼她失去了父亲。没人能笑得出来，大家都想到了诅咒这个字眼，但没人提起这个话题。这对全家所有人来说都是一段漫长而痛苦的日子。大家当然觉得在你身上什么都可能发生，他们说：‘这孩子什么都干得出来。’于是，谁也不去烦你，当你幻想时也没人去打扰你。好了，丫头，你全知道了。脸上带着死亡的影子太沉重了！我同情你，也很爱你。”

能在这样一群不被生活施爱的生灵中重新找到她令我好奇。在那里，在人世与上苍之间，既不属于生，也不属于死；在那里，云彩是他们的宫殿，是他们的坟墓，或许还是他们的天堂。

当我结束失神状态，重新恢复意识，跟别的孩子在一起时，我觉得自己已被保护，甚至感到比所有的人都优越，因为我有一把能打开通向生命另一扇小门的钥匙，在那一头，死亡并不绝对是终身的酷刑，不是由于犯罪或被认为有错误思想而永远受罚的地狱，在那儿，肉体和灵魂被隔离开来，经受吓人的考验。

这些是我的秘密，我还没疯狂到要把它全部公诸于众的